

國立臺南大學中等教師教育學程專業科目對照表

依教育部93年10月5日台高(四)字第0930126785號函備查

專業科目

(一) 必修科目：14學分

1. 教育基礎課程（必修4學分，至少4科選2科）

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	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
教育心理學	2	選修			教育社會學	2	選修		
教育哲學	2	選修			教育概論	2	選修		

2. 教育方法學課程（必修6學分，至少6科選3科）

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	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
教學原理	2	選修			教學媒體與操作	2	選修		
班級經營	2	選修			課程發展與設計	2	選修		
教育測驗與評量	2	選修			輔導原理與實務	2	選修		

3. 教育實習課程（必修4學分）國中及國小不能互抵

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	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
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實習	2	必修			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材教法	2	必修		
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實習	2	必修			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材教法	2	必修		

(二) 選修參考科目（至少選修12學分，由各校依其師資及發展特色自行開設）

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	科 目	學分	類別	暑修	學期
教育研究法	2	選修			科學教育	2	選修		
特殊教育導論	3	選修			教育人類學	2	選修		
資訊教育	2	選修			環境教育	2	選修		
教育行政	2	選修			電腦與教學	2	選修		
德育原理	2	選修			生命教育	2	選修		
發展心理學	2	選修			兩性教育(性別教育)	2	選修		
人際關係與溝通	2	選修			初等教育	2	選修		
生涯教育	2	選修			中等教育	2	選修		
教育法規	2	選修			兒童心理學	2	選修		
行為改變技術	2	選修			青少年心理學	2	選修		
多元文化教育	2	選修			視聽教育	2	選修		
心理與教育測驗	2	選修			親職教育	2	選修		

